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ASH FINANCIAL SERVICES GROUP LIMITED
時富金融服務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編號：510）

CELESTIAL ASIA SECURITIES HOLDINGS LIMITED
時富投資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編號：1049）

聯合公佈

須予披露交易
出售上市證券

出售事項

時富投資董事會及時富金融董事會謹此各自宣佈，於二零二五年三月十一日至八月十九日期間，時富金融集團透過公開市場以總代價約15,500,000港元（不包括印花稅及相關開支）出售總共2,006,400股地平線股份。

上市規則之涵義

由於時富金融及時富投資各自有關出售事項之若干適用百分比率（定義見上市規則）均超過5%但低於25%，故出售事項構成時富金融及時富投資各自於上市規則第14章下之須予披露交易，及因此須遵守上市規則項下的申報及公佈規定。

出售事項

時富投資董事會及時富金融董事會謹此各自宣佈，於二零二五年三月十一日至八月十九日期間，時富三和金銀業（時富金融之一間全資附屬公司及時富投資透過時富金融持有之一間附屬公司）透過公開市場以總代價約15,500,000港元（不包括印花稅及相關開支）出售總共2,006,400股地平線股份，將在結算時以現金收款。

由於出售事項乃於公開市場進行，故已出售股份的對手方身份未能確認。據時富金融董事及時富投資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盡悉及確信，已出售股份對手方及對手方的最終實益擁有人均為獨立於時富金融、時富投資及彼等各自關連人士之第三方。

有關地平線之資料

地平線為一間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以不同投票權控制之有限公司，其是市場領先的乘用車高級輔助駕駛和高階自動駕駛解決方案提供商，擁有專有的軟硬件技術。

以下財務資料摘錄自地平線之刊發文件：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人民幣百萬元	*百萬港元*	*人民幣百萬元*	*百萬港元*
收入	2,384	2,575	1,552	1,676
除所得稅前利潤／（虧損）	2,351	2,539	(6,744)	(7,284)
淨利潤／（虧損）	2,347	2,535	(6,739)	(7,278)

根據地平線之刊發文件，地平線集團分別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擁有經審核虧絀淨額約人民幣24,665,000,000元（相當於約26,638,000,000港元）及經審核資產淨值約人民幣11,915,000,000元（相當於約12,868,000,000港元）。

有關時富投資、時富金融及時富三和金銀業之資料

時富投資之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時富投資集團之主要業務包括(a)零售管理業務，包括透過於香港之「實惠家居」、「家匠 TMF」、「Pricerite 實惠創造家」及「Pricerite Pet」等多元品牌連鎖店銷售傢俬、家品、家電及寵物用品；(b)為基金投資者提供投資管理服務（「投資管理業務」）；及(c)透過時富金融（時富投資擁有 64.47%股權之一間上市附屬公司）開展之其他財務服務業務（投資管理業務除外）。有關其他資料，請瀏覽 www.cash.com.hk。

時富金融之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時富金融集團之主要業務包括(a)提供網上及傳統之證券、期貨及期權，及一般和人壽保險、互惠基金及強制性公積金產品之經紀業務，(b)債券及股票投資及衍生工具之自營交易，(c)提供保證金融資及貸款服務，及(d)提供投資管理服務。有關其他資料，請瀏覽 www.cfsg.com.hk。

時富三和金銀業為時富金融之一間全資附屬公司及時富投資透過時富金融持有之一間附屬公司，主要從事投資控股及交易。

進行出售事項之理由及裨益以及所得款項用途

由於出售事項，時富投資集團及時富金融集團預期各自將確認賬面收益約8,000,000港元，乃根據已出售股份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公平值與已出售股份之出售價連同印花稅和相關費用之間的差額計算。

由於出售事項乃於公開市場並以當時的現行市價進行，時富投資董事及時富金融董事認為出售事項之條款屬公平合理。鑑於最近市場氣氛向好，時富投資董事及時富金融董事認為，出售事項是變現部分投資利潤的理想時機，可藉此加強時富投資集團及時富金融集團的資金流動狀況。時富投資集團及時富金融集團各自擬將出售事項之所得款項用於一般營運資金或其他合適的投資機會。經考慮上述因素，時富投資董事及時富金融董事認為出售事項符合時富投資、時富金融及彼等各自股東之整體利益。

上市規則之涵義

由於時富金融及時富投資各自有關出售事項之若干適用百分比率（定義見上市規則）均超過 5%但低於 25%，故出售事項構成時富金融及時富投資各自於上市規則第 14 章下之須予披露交易，及因此須遵守上市規則項下的申報及公佈規定。

釋義

於本公佈內，除非文義另有所指，否則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時富投資」	指	Celestial Asia Securities Holdings Limited（時富投資集團有限公司）（股份編號：1049），一間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其證券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時富投資董事會」	指	時富投資之董事會
「時富投資董事」	指	時富投資之董事
「時富投資集團」	指	時富投資及其附屬公司
「時富三和金銀業」	指	CASH Trinity Bullion Limited（時富三和金銀業有限公司），一間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為時富金融之全資附屬公司，並為時富投資透過時富金融持有之附屬公司
「時富金融」	指	CASH Financial Services Group Limited（時富金融服務集團有限公司）（股份編號：510），一間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其證券於聯交所主板上市，於本公佈發表日期為時富投資擁有64.47%股權之上市附屬公司
「時富金融董事會」	指	時富金融之董事會
「時富金融董事」	指	時富金融之董事
「時富金融集團」	指	時富金融及其附屬公司
「出售事項」	指	於本公佈內披露之有關時富三和金銀業出售地平線股份
「已出售股份」	指	總共2,006,400股地平線股份
「港元」	指	港元，香港之法定貨幣
「香港」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地平線」	指	Horizon Robotics（地平線*），一間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以不同投票權控制之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編號：9660）
「地平線集團」	指	地平線及其不時之附屬公司
「地平線股份」	指	地平線股本中之股份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人民幣」	指	人民幣，中華人民共和國之法定貨幣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	指	百分比

代表時富金融董事會
執行董事兼財務總裁
張子睿

代表時富投資董事會
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
關百豪

香港，二零二五年八月十九日

於本公佈發表日期，時富金融董事會成員包括：

執行董事：

關百豪博士，*銅紫荊星章，太平紳士*
關廷軒先生
張子睿先生
黃思佳女士
黎偉光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鄭樹勝先生
勞明智先生
陳浩華博士

於本公佈發表日期，時富投資董事會成員包括：

執行董事：

關百豪博士，*銅紫荊星章，太平紳士*
關廷軒先生
張子睿先生
關亦婷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梁家駒先生
黃作仁先生
陳克先博士

僅供說明之用及除另有說明者外，於本公佈內，人民幣兌港元乃按人民幣1.0元兌1.08港元之匯率換算。有關換算不應視為任何金額已按或應已按或可按該匯率或任何其他匯率兌換。

本公佈之中英文版本如有任何不一致之處，概以英文版本為準。

* *僅供識別*